

東區區議會轄下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12 年 2 月 9 日舉行，會上討論的主要事項摘錄如下：

I. 介紹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12 號)

委員備悉載於文件第 1/12 號內的委員會職權範圍。

II. 提名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的增選委員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2/12 號)

委員會通過向東區區議會推薦委任林佑碧先生及黎必信先生為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的增選委員。

III. 通過定期列席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的政府部門代表名單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3/12 號)

委員會通過文件第 3/12 號所載的定期列席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名單。

IV. 成立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轄下的工作小組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4/12 號)

委員會通過成立「公民教育工作小組」及「東區健康城市計劃及社區服務工作小組」，文件第 4/12 號附件一所載列的小組職權範圍、以及小組的任期為兩年，直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V. 關注公立醫院一些小手術排期長的問題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7/12 號)

多位委員關注公立醫院白內障等小手術排期時間長。有委員指長者長期受視力影響，生活備受困擾。有委員指東聯網醫院的白內障手術輪候時間較醫管局平均時間長，關注醫院資源是否足夠。

委員查詢政府有否監管「耀眼行動」的服務和收費、白內障以外其他小手術輪候時間為多久、醫院有否定立目標輪候時間、服務是否因人力資源或設施不足出現樽頸、有何計劃改善輪候時間等。有委員建議加強宣傳可選擇到葛量洪醫院的白內障日間手術中心接受治療。多位委員希望醫院爭取更多資源以縮短小手術輪候時間。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2 年 2 月